

证券代码：873593

证券简称：鼎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5-130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任命的基本情况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提名娄安云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提名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68,301股，占公司股本的0.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符合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经审阅，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资料，我们认为，本次被提名人选符合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未发现被提名人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不能担任相应职务的市场禁入情形存在。我们同意提名娄安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附件:

娄安云先生，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东莞市源兴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品保课检验员；2000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东莞市宝利得五金厂品保课科长助理；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东莞市浩林五金厂数控组技术员；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超卓科技机械（上海）有限公司数控组组长；2010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常州市旭泉精密电机有限公司数控组技术员；2011 年 7 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生产主管、生产部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